

## 管理方向

- 策略及管理
- 部门年度计划
- 核心工作
- 持份者参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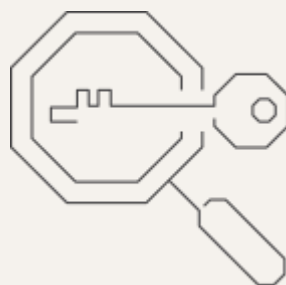
## 策略及管理

---

建筑署的主要职责是为政府拥有和政府资助的设施提供以下三大范畴的服务：



## 我们的理想、使命及信念



理想

■ 服务社会，关顾社群，提供优质专业服务，提升生活环境质素



## 使命

- 确保社区设施质素卓越、具成本效益及持续发展
- 确保社区设施保养妥善及具成本效益
- 就社区设施及相关事宜提供优质专业顾问服务
- 向建造业推广最佳作业守则



## 核心信念

- |        |        |
|--------|--------|
| ■ 专业   | ■ 精益求精 |
| ■ 承担   | ■ 精诚团结 |
| ■ 问责   | ■ 群策群力 |
| ■ 诚信   | ■ 关顾社会 |
| ■ 博识通才 |        |

## 品质、环境、 健康及安全方针

建筑署制订部门的品质、环境、健康及安全政策，致力实现我们透过部门的工作推动香港长远可持续发展的理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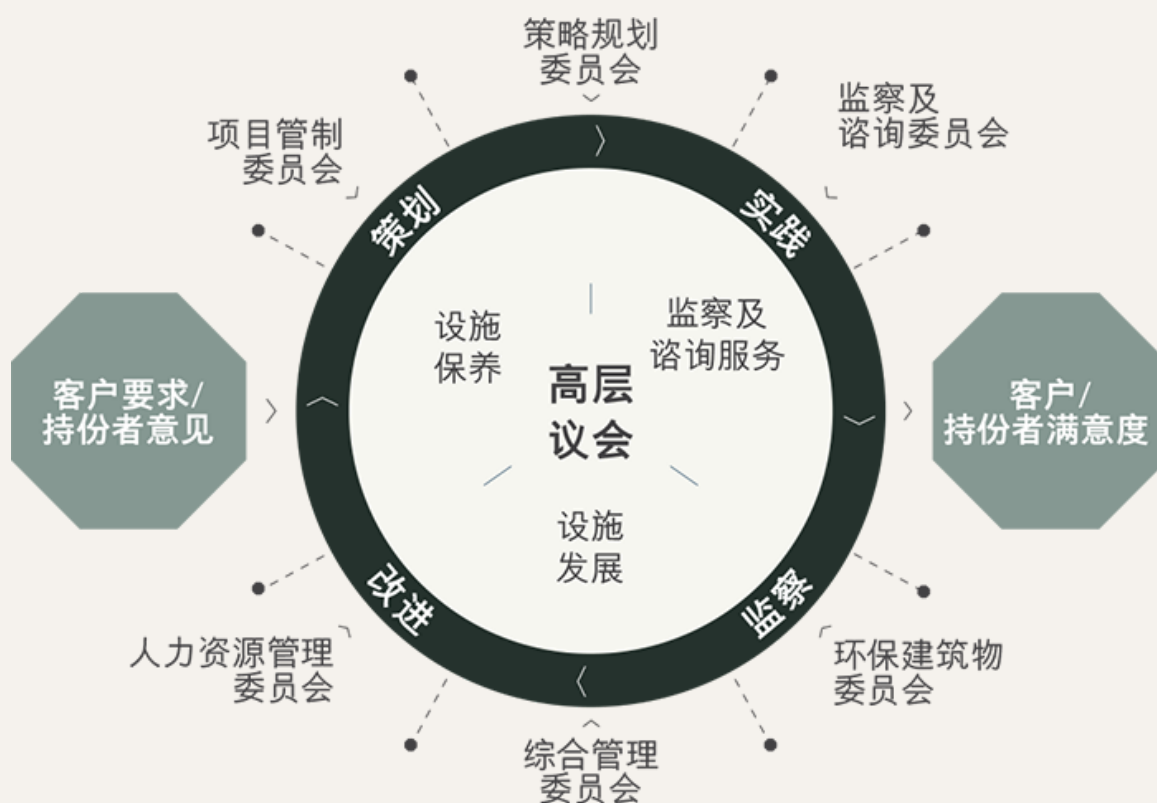
本署竭诚在兴建和维修公共设施及向客户提供专业及技术服务，建筑署亦致力：

- 以最高的专业标准达致与客户所议定的要求；
- 以爱护环境为己任，节约能源，防止污染，减少耗用天然资源以保护环境；
- 妥善管理我们的健康及安全风险，确保为员工、承办商及其他可能受本署工程影响的人士提供安全健康的环境；
- 遵守一切合规性义务，包括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并在可行情况下，采用比法定要求更严格的标准；
- 为所有员工提供充足的资源及培训，并对为本署工作的人士提供适当培训，以便不断改善品质、环境、健康及安全管理体系以加强表现及效率；以及
- 向工程伙伴、建造业及市民大众推广本署在品质、环保、健康及安全方面的宗旨。

## 管治

作为政府部门，建筑署坚持以最高的管治水平，严格遵守公务员事务局拟订的各项政策以作规范。

由建筑署署长主持的高层议会，透过以下这个管理架构来统筹内部营运及可持续发展事务。高层议会专责拟定部门各项政策、策略及目标和作定期检讨。我们另设多个督导委员会，负责监督署内不同范畴的运作。



# 管理方向



翟荣邦先生



林余家慧  
太平绅士



何永贤太平绅士

麦家俊太平绅士



杨丽芳女士



谢昌和先生

# 策略及管理



许赵健先生



关咏逵女士



谢棉良先生



黄德才太平绅士



李咏儿太平绅士

## 综合管理

我们恪守部门的理想、使命及核心信念，以品质、环境、健康及安全政策作基础，同时在可行情况下确保服务符合国际标准，应用业界良好作业守则来持续提升运作效率。建筑署的综合管理系统已通过品质管理系统(ISO 9001)、环境管理系统(ISO 14001)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系统(OHSAS 18001)认证。自2014年起，建业中心的综合管理系统更取得能源管理系统(ISO 50001)证书。高层议会亦会最少每年进行一次监察和检讨我们的综合管理系统表现，务求达致精益求精。

## 风险管理

我们拟定和实施多项风险管理缓解方案，尽量缓解或避免风险发生，并让负面影响减至最低。我们行之有效的风险管理程序是透过风险辨识、评估、纾缓和监控，来鉴别于日常营运相关的主要潜在风险，并在部门及工程项目层面作汇报。

以发展局其下部门的角度，我们依据综合管理系统的框架，在品质、环境、健康及安全方面，辨识和管理与本署服务及日常运作相关的潜在风险。

建筑署严格遵照发展局发布的指引，例如：工务科技术通告（工务）第6/2005号《工务工程实践系统化风险管理》，实施风险管理策略，以完善控制辖下所有工程项目的风险。每宗工程项目以整个生命周期，即由开始至竣工，作全盘考虑以管理工程项目里的潜在风险。工程项目小组会举办综合管理工作坊，详细评估风险并拟定有效的防范性管控措施。

## 秉持高水平的道德与专业标准

建筑署一直秉持高度道德标准和专业诚信，所有员工必须严守《防止贿赂条例》。如发现任何涉嫌贪污或贿赂罪行，定必立刻向高层议会通报及向廉政公署举报以作彻查。在汇报年度期间，我们并无发现任何贪污或贿赂罪行。

作为政府辖下机关，我们致力保障员工的雇佣权利，支持他们提升技能，从而推动部门不断进步，创出更卓越表现。我们全面遵守《雇佣条例》的规定，向员工提供多元化的福利及培训机会。建筑署除了实施综合管理系统，亦遵循发展局发布的《工地安全指引》，确保工程合约涵盖相关的条文，例如：工地安全培训、「支付安全计划」及「建筑署工地安全之星奖励计划」等等。所有大型工程项目均会派驻劳资关系主任，以便及早处理一旦承建商与工人出现任何劳资纠纷，作出妥善安排。

## 参与外界组织及委员会

我们的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之余也积极参与多个专业团体及外界委员会的事务，为本港各类措施提供法例咨询、专业意见和技术指导，包括草拟及实施关于建筑设计和建筑议题的公共政策。建筑署高级人员参与的可持续发展相关组织包括但不限于：

- **环境委员会**：就环境及科技、研发主题、建筑标准的相关事宜提供意见；
- 香港绿色建筑议会属下的**绿建标签委员会及业界标准委员会**：推动绿色建筑发展；
- **推动绿色建筑及可再生能源督导委员会**：制定进一步推广绿色建筑的策略，并就有关措施提出建议；
- **建筑信息模拟专责委员会**：草拟策略推动由2018年起的主要政府资本工程项目应用建筑信息模拟(BIM)技术，以及监察公营工程项目采用建筑信息模拟技术的表现；以及
- **建造业议会建筑信息模拟专责委员会**：草拟策略推动建造业的市场转型，推广应用建筑信息模拟(BIM)的用途及促进应用建筑信息模拟、数码建筑以及其相关科技等。